

类别：B 类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签发人：郝明森

汉发改环资函〔2025〕120 号

对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 第 329 号提案的答复函

杨蜀莹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引汉济渭”调水地转移支付的建议》（第 329 号）收悉，感谢您对我市生态保护补偿工作的关心与支持。经我委认真研究，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

汉中地处汉江上游地区，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南水北调、引汉济渭等工程重要水源地。近年来，我市积极响应国家和陕西省号召，全力做好涉汉引调水工程服务保障工作，为全国、全省跨区域统筹用水作出了积极贡献。佛坪县作为“引汉济渭”工程主要调水点，在生态环境保护和水源地保护方面投入了大量资金和精力，据此，强化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加快推动建立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具有重要意义。目前，我们围绕生态保护补偿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加强政策研究。2024 年以来，我委围绕国务院《生态保护补偿条例》和财政部等 5 部委《关于进一步健全横向生态保护

补偿机制的意见》等重大政策，积极开展生态保护补偿政策研究，形成引汉济渭横向生态补偿工作政策研究报告，梳理了相关省市经验做法和我省、我市工作情况，并提出下一步工作举措。

二是建立联系会议机制。我市已初步建立以市级各行业部门、各县区政府为成员的引汉济渭横向生态补偿工作联系会议机制，市发展改革委会同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相关县区政府等已召开工作座谈会，交流工作思路及建议，围绕政策补偿、资金补偿、实物补偿等方向，探索建立多维长效补偿机制。

三是强化转移支付资金争取。“十四五”以来，我市积极向上争取纵向生态补偿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由 2021 年的 122838 万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157648 万元，补偿资金额度逐年增长，主要用于改善民生和生态环境保护。

四是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十四五”以来，我市聚焦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保护，大力开展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环境保护，累计实施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嘉陵江上游尾矿库综合治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土保持等 110 余个水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建设，投入资金约 30 亿元，有力保障水环境质量稳居全省前列水平。累计争取各类专项资金 16577 万元，用于支持佛坪县医疗废物收转运能力建设、长角坝片区污水管网（污水处理）提升改造、环卫车辆更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县城排水防涝建设等 11 个项目建设，助推佛坪县开展生态保护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结合您提出的工作建议，扎实做好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深入开展政策研究，**

结合引汉济渭水资源跨区调配、黄河省内用水分水指标调整等，开展《引汉济渭工程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和路径研究》，为推动我市与关中地区建立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提供理论支持和政策建议。**积极开展基础测算**，将流域跨界断面的流量、水质类别或者特征因子浓度值作为补偿基准计算参数，结合我市引汉济渭库区年度送水量，关中地市年度用水量，科学、合理测算测算补偿额度，为提出资金补偿举措建议奠定基础。**赴相关省市考察学习**，学习借鉴先进地区在推行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方面的经验成效，推动横向保护补偿制度在我市落实落地。

感谢您对汉中经济社会发展的关心支持。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9月23日

（联系人：市发展改革委环资科 李成，电话：2639727）

（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9月23日印发

附件 4

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提案编号	第 329 号	承办单位	汉中市发展改革委
联系人	李 成	电 话	0916-2639727
提案题目	关于加大对“引汉济渭”调水地转移支付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 A、满意	☐ B、基本满意	☐ C、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希望能进一步加大对佛坪补偿资金分配额度。			
提案者签名 (单位盖章)	杨蜀蓉	时间	2025.9.19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